香港道教聯合會鄧顯紀念中學

2027/2028年度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須知

一. 索取及遞交申請表格辦法：

1. 派發及索取表格

(1) 本校將於2026年11月28日開始派發「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」。

(2) 小六學生可於上述日期向所屬小學索取本校「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」乙份，或親臨本校索取，或上網下載 (http://www.tanghin.edu.hk)。

2. 交回表格

(1) 填妥表格後，須於2027年1月4日至2027年1月18日期間，交回本校校務處。

(2) 家長亦可透過香港教育局的「中一派位電子平台」遞交自行分配學位申請。

(3) 本校不接受任何形式的郵寄申請(包括電郵、快遞式郵寄等)。

(4) 所有逾時遞交的申請表將不獲處理。

(5) 本校校務處辦公時間：星期一至五　　：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

星期六　　：上午九時至下午十二時三十分

星期日及公眾假期：休息

3. 遞交文件

(1) 本校「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」

(2) 小四至小六成績表副本

(3) 相關文件副本(如獎狀)

(4) 教育局提供之「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」

註：
1. 請帶備學生的身份証明文件(例如：香港出世紙、香港身份證、特區護照) **正本**，以便核對資料。
2. 毋須提交小學推薦信。
3. 請於本校「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」內清楚填寫正確的本港電話號碼及電郵地址，以便聯絡家長。

4. 取回家長存根

由本校在教育局提供之「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申請表」上蓋印，並由家長取回家長存根。

二. 申請須知：

1. 二零二七至二零二八年度開辦中一班數：五班
2. 自行分配學額：五十一名
3. 報讀資格：

(1) 品行端正 － 操行等第必須達乙等或以上。

(2) 成績優異 － 必須於小五下學期或小六上學期之校內試(即呈分試)，三科主要科目(中、英、數) 取得1A2B 或以上成績。(如學科成績不以等級計算，則中、英、數三科均須達八十分或以上。)

4. 注意事項：

(1) 根據教育局「中學學位分配辦法」，學生必須為香港居民，不得向多於兩所參加派位的中學遞交申請，否則會被取消獲得自行分配學位的機會。

(2) 無論有關申請是以紙本還是透過「中一派位電子平台」遞交，申請一經遞交，便不可撤回、取消或更改選校次序。

5. 收生準則：

項目 Items	比重 Weightings
面試成績 Interview	30%
教育局提供申請學生的「成績次第名單」 Rank Order List provided by EDB	20%
小學成績及操行 Academic results and conduct in primary school	30%
課外活動／校內或校外服務／獎項 Extra-curricular activities / school or social services / prizes	20%

三. 面試詳情：

1. 面試內容：

時限	範圍	方式	評核指標
十五分鐘	以英語及粵語交談日常生活話題 *	個別面談	表達能力、應對技巧、思維能力、禮貌、儀容

*內容以評核小六學生基本能力為主，學生無需作事前準備。

2. 面試資格： 凡符合報讀資格並已遞交表格之學生，均會獲邀參加面試。

3. 面試日期及時間：
本校將為所有符合報讀資格的申請學生安排面試，面試日期為**2027年2月27日(星期六)**，需時約三十分鐘，不得遲到或早退，時間及詳情將列於「電子面試證」上，學生須攜同「電子面試證」準時到達本校試場報到。如報名人數過多或因特殊情況，本校會安排部分學生於3月1日至3月5日下午進行面試。當「電子面試證」發出後，恕未能調動時間。

4. 派發電子面試證：
「電子面試證」將於2月16日前電郵至家長填寫之電郵地址。假如2月17日尚未收到「電子面試證」，請於辦公時間內致電本校校務處查詢。

四. 自行分配學位正取學生名單：

1. 通知日期： 2027年3月31日

2. 通知辦法：
本校將於3月31日中午十二時前透過電話，通知正取學生家長，其子女已獲納入本校「自行分配學位正取學生名單」內，並到本校領取通知書。為保障個人私隱，本校將不會就「正取學生名單」的查詢作出任何回應，請勿致電查詢。如家長已登記成為「中一派位電子平台」用戶，他們亦可於同日透過電子平台接收自行分配學位正取學生通知。

五. 按教育局規定，學校不能公佈「自行分配學位」備取學生名單。但根據過往經驗，備取學生仍有機會獲納入「自行分配學位學生名單」內。此外，凡報考本校的學生，可於五月選校時，填報本校作為**第一志願**，以增加入讀本校的機會。

六. 上述申請程序可能因為特殊情況而改變，家長請密切留意本校網頁(http://www.tanghin.edu.hk)，以便接收最新訊息。

Ref:APDETAIL.DOC (#ENR)